



千草·著 *无限喜欢你*

“如果说……有一天，我对你说我爱上你了，你会怎么办？”她结结巴巴地问道。  
他疑惑地眨眨眼，“那很好啊，我应该会很高兴的。”



limitlessly attached to you.



内蒙古人民出版社

## 青春酷语(第四辑)

主 编：珠 雅

责任编辑：马燕茹

装帧设计：花 雨

---

出版发行：内蒙古人民出版社

社 址：呼和浩特市新城区新华大街祥泰商厦

电 话：0471-4971950

印 刷：广州市快美印务有限公司

开 本：960×710 1/16

印 张：360 字 数：2700 千字

版 次：2007 年 9 月第 1 版

印 次：2007 年 11 月第 1 次印刷

书 号：ISBN978-7-204-09276-5/I·1853

定 价：460.00 元(全 20 册)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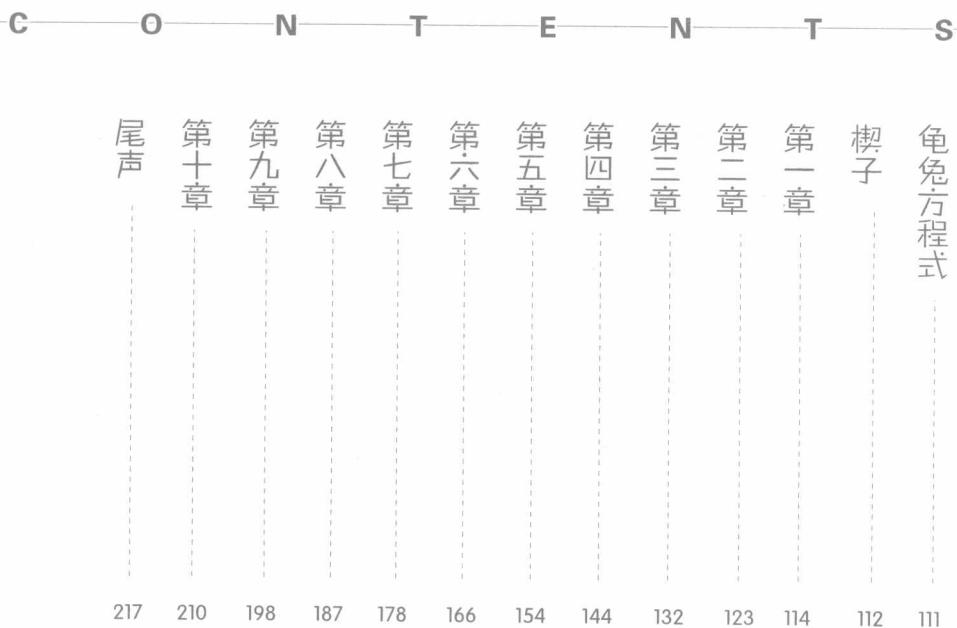
---

为维护合法权益、尊重作者版权，未经协议授权，任何人不得以任何形式在互联网上转载、复制、重制、改动、变更、发行、播送、散布、表演、展示花雨图书版权资源。花雨已加入中文在线反盗版联盟开展维权 (<http://www.coapu.org/>)。凡侵害花雨版权的，我们将授权法律顾问依法追究其民事及刑事责任。



目  
录

C O N T E N T S







看  
见  
你

## 楔 子

偌大的房间之中，满地倒着的都是呻吟不止的人。

这些人没有任何的外伤，但是从面部的表情来看，可以知道这些人在其精神上，正受着强烈的折磨。

“啊！啊！啊……不要了！”少年的尖叫声充斥在房间中。与那些倒在地上的人们不同，一个十五岁的少年身子正紧紧地贴着墙壁，而双手，则死死地环住自己的身子，仿佛这样就能给予自己某种安全。

满是泪水的脸，正不停地左右摇摆着，像是要摆脱某种束缚一般，“不要……不要……头好痛啊！我……不要啊！”尖锐的叫声，不停地从喉咙的深处发出。

而少年每一次的尖叫，就会使得同在房间里的人们脸上的表情更痛苦几分。

“啊……啊……啊！”过度的尖叫，使得喉咙已经开始沙哑。泪水和汗水混合在一起，滑落到唇间只有咸咸的味道。

墙壁上，则是摄影机的镜头在转动着……

同一时刻，在另一个房间，一位老者透过巨大的显示屏幕，望着少年所处的房间。

“现在，他的精神指数是多少？”老者问着站在身后的中年人道。

“已经到达了376。”中年人恭谨地回答道。

“376吗……”老者的眼，望着房间中那已经处于歇斯底里的少年，“比起三个月前，似乎又高了30啊。”

“需要中止试验吗？若是继续下去的话，恐怕整个房间中的人，除了‘他’之外，神经系统都会遭到破坏。”中年人问道。

老者略微沉思了片刻，摆摆手道：“暂时先中止吧，反正这次试验的结果已经有了。”

“是。”一得到命令，中年人身后的几个保镖赶紧快步走出房间，朝着少



年所在的房间奔去。

整个房间中，只剩下老者和中年人二人。

“万。”老者唤着中年人的名字，“看到自己的儿子这样，你心疼吗？”

中年人望了望屏幕，保镖已经冲进了房间，少年整个人则像木头一般，呆呆地蹲坐在墙角边，一双乌眸宛如死水，没有任何的光泽。

“不会。”摇了摇头，中年人很肯定地道，“虽然阳炎是我的儿子，但是他也是家族之中唯一拥有这种能力的人。他是为了阳家而出生的，所以我不会有任何的心疼。”

“很好。”老者满意地回过头，看着中年人道，“你果然不愧是阳家的人。”

“当然。”中年人的目光，缓缓地自屏幕上移开，“我从来都是以自己是阳家的人为荣誉，父亲。”



## 第一章

商宜枫，安宜的枫叶，好吧，她承认这真的是一个好名字，而拥有这个名字的人，也该是一个有着温柔婉约性格的人。

只可惜，事实证明，父母的期望和孩子具体的成长总是有着天差地别的距离。

“该死的，商宜枫，你到底还是不是女人？！”聒噪的叫声在轻风阵阵的校园内显得格外刺耳，某男身上的校服因打斗而显得凌乱不堪，一张算不上英俊的脸比起身上的那些淤青，算是好多了。当然，也没有好太多就是了，两圈淤青呈环形环绕着他的眼眶，俗名称之为——熊猫眼。

“我想是吧，从小到大，我的性别栏里都写着‘女’字。”俏丽的短发在跳跃中扬起，一个漂亮的回旋踢，又一个人被打倒在地。

还好意思称“是”！在场的每一个男生均抱以怀疑的眼神。

试问，有哪个女人会这么野蛮泼辣，把一干男生尽数打倒在地，还一副游刃有余的模样？

“我们和你向来井水不犯河水，你要是识相的话，最好……唔！”拳头很干脆地一击击中对方的腹部，又一个男生一句话没说完，就直直地往地上一倒。

由此可见，商宜枫这女人明显属于不识相的那种。

“你——”为首的沈继元瞪着商宜枫，气急败坏地问道，“你为什么要这么帮这小子？难不成你和这家伙有一腿？”

啪嗒！下巴掉地。

商宜枫差点整个脑袋撞上了一旁的大树，“我哪点看上去和他有一腿？”她一把扯下沈继元的衣领，另一只手狠狠地指向了墙角阴影中的身影。

那身影抖了几下，把自己蜷缩得更小了。

“不然你犯得着为他来揍我们吗？”沈继元想要避开这个女魔头，奈何衣领被人拽着，想要脱身都不容易。



“唔……”他的问话，倒是让她沉思了起来。

说也奇怪，向来正义感少得可怜的她，竟然会在校园内看到勒索事件的时候“奋勇”地冲了出来，实在也属难得了。

更奇怪的是，她还为了一个不相干的人，和别人彻彻底底地打了一场群架。

“大概是因为……我最近实在太闲了吧。”她想了半天，总算吐出了一个答案。

“啥？”

“闲的时间实在太长了，所以才会想要发挥一下英雄主义精神，帮助校园内的弱势群体。”只有这样，才可以解释她这种奇怪的行为。

沈继元想要找个垃圾桶呕吐。狗屎！她商宜枫什么时候有这种道德品质了？

“当然，如果你们想要休战的话，我也没意见。”她说着，松开了手。

沈继元趁机蹭蹭蹭地退开了好几步。

“你……你给我记着！”留得青山在，不怕没柴烧。拖着几个受伤不轻的同伙，他朝着商宜枫的反方向跑开。

周围一下子安静了下来，商宜枫拨了拨一头微乱的短发，走到了墙角边。

像兔子似的少年正僵直地站着，手中的一叠书几乎快被他嵌进了身体里。

“喂，没事了。”她朝着对方喊道。

“谢……谢。”结结巴巴的声音却清丽得让人听着舒爽。

“以后别随便把钱给别人。”她捡起地上的钱包以及散落在外的几张百元纸钞，“他们勒索了你第一次，就会有第二次、第三次，这种事，就和无底洞一样。”

“……哦。”

她把钱包连同钱一起塞回到了他的手中，“以后再遇到这种事，你应该要大声地告诉他们，你不愿意把钱给他们，也可以考虑揍他们一顿，或者直接报警。而不是呆呆地站在原地把钱给他们。”

“这些钱对我来说并不是很重要。”他小声地说道。

败家子！

“你以为父母赚这些钱很容易吗？可以让你这样大方地送给别人？！”她猛地靠近他，仰起头，眼睛对着眼睛死瞪着他。

他的个子比她想象中的更高一些，163的她，需要把头仰成75度，才能够



做到瞪视。

“啊！”他惊惶失措地想要往后退，背却不经意地贴到了墙壁。

一张清秀的脸庞，还有那犹如小兔般那种懦弱的神情映入了商宜枫的眼帘。胆小，卑怯、自闭、悲观……似乎所有的贬义词，都可以用在少年的身上。

靠近他，才会发觉，他身上的气息，是死气沉沉的，像是被无限的黑暗所笼罩着，怎么都无法融入有阳光的领域。

瞪视不自觉地变成了疑惑，她在想着，究竟是怎么样的环境，才会把一个人变成这样。

两个人，静静地站着，互望着。

“宣枫！”突如其来的声音，打破了这阵沉寂。

一个娇小的女生跑了过来，奇怪地看着眼前的这一幕，“你在这里干嘛？”

“没什么。”商宜枫耸耸肩，转头看向好友，“有什么事？”

“我只是想提醒你一下，如果打算再一次赖掉社团活动的话，方顿很可能直接找到你，然后拎着你去社团活动室。”唐兰容看好戏地说道。

两个人是一个班的，又参加同一个社团，因此自然而然地成为了好友。

“……”商宜枫愣了片刻，“今天是星期三？”

“我想是的。”

“……老天，这下我会完蛋的！”商宜枫哀嚎一声，刚才的群架让她彻底忘了这回事。两个女生，匆匆地朝着4号楼跑去。

少年默默地看着渐渐远去的背影，不觉拽紧手中的钱。

而另一边，商宜枫边跑边问：“兰容，你认识刚才那个男生吗？”

“谁？”

“就是和我站在一起的那个！”

唐兰容奇怪地看了看好友，“他啊，好像是隔壁班的吧。只看到过一两次，说不上认识。怎么，你对这个他有兴趣？”和宜枫相处了一段日子，很少看到她会对某个男生产生兴趣。

“只是觉得……他似乎很特别吧。”商宜枫想了想道。他身上所显露出来的矛盾感，让人印象深刻。

“是挺特别的。”唐兰容认同地点点头，“这种男生，一看就知道是属于被人欺负的典型，遇到什么事情，估计也只会拼命地说一些‘对不起’或者

‘抱歉’之类的话，如果头脑好点的话，就是死读书的类型；如果连头脑都不好的话，那就真的是一无是处了。”每每在一些学校中，总是会有一些这种学生。不懂得去抗争，不懂得去辩解，会的只是默默承受而已。

“正因为这样，所以总是额外的让人想要欺负吧。”她喃喃道。

“没错，就是这样！每个学校里总或多或少有这样的人。”

“也许吧。”商宜枫撇撇嘴。

毕竟，这……只是一次平凡而短促的见面，彼此所拥有的，也只是那最表面的——第一印象。



如果说这个学校有谁是商宜枫的克星，那无疑该是方顿了：188的身高，虎背熊腰，肌肉发达，一张国字脸，乍一看，还颇有些黑社会分子的感觉。

因为跆拳道输给了方顿，所以商宜枫很倒霉地被拉进了社团。如果她所进的社团是跆拳社的话，也许她还会有些兴趣。可偏偏她被拖进的是布艺社，一个八竿子和她打不着的社团。

无疑，每次的社团活动，对于她来说都是一种折磨。

甚至有人把她进入布艺社，列为了校园第九大奇迹。

当然，八大奇迹是像方顿这样的人居然会是布艺社的社长。

啪嗒！啪嗒！

急促的脚步，伴随着重重而来的推门声音，外加一声：“抱歉，我们迟到了！”

“迟到，你们也知道是迟到了啊！”咆哮的声音，差点没把人的耳朵给震聋了，“记得布艺社的社规吗？社团活动时间不许无故迟到啊！”近190厘米的庞然大物耸在两个少女面前，颇有点恃强凌弱之嫌。

不过，对于此一情景，布艺社的众人们已经见怪不怪了。毕竟方顿的狮子吼，也算是布艺社的一大特点。

“嘿……嘿……”唐兰容回以两声干笑。入社已经有一段时间了，这吼声也算是慢慢地习惯了。

咆哮够了，方顿双手环胸地瞪着眼前的这两个迟到大王，“说吧，这次又是什么样的迟到理由，是看见外星人了，还是发现大白天有流星划过，又或者是在校园里不小心迷路了？”



“这个嘛……这个……”唐兰容努力地想着这回究竟是掰哪个理由比较好。

“打架。”没等她想好，一旁已经有声音先一步回答了。

哎哎哎？！脚一打滑，唐兰容整个人差点跌倒在地上。敢情她找到宣枫的时候，正巧是刚打完架的时候？

“你说什么？”方顿剑眉一竖，定定地看着商宜枫问道。

“打架。”她面部没啥表情地重复了一遍。

下一刻，她的脚离地十厘米，衣领整个被一只大手拎起，“你又打架了？老子和你说过多少次了，有时间打架，不如好好给我缝几块布，你他妈的从入社到现在，一样作业都没交过。”

“你以为我想吗？上次你丢给我一块破布，结果缝得我十个手指头差点没被戳得报废。”相对而言，打架就容易多了。

“我这辈子没见过像你这样不会用针线的女人。”方顿没好气地道。

“你现在很荣幸地见到了。”

“你到底还是不是女人啊？”

“最近好像很多人都会问我这个问题，如果想知道答案的话，我不介意给你看一下我的身份证件。”她不舒服地挣扎了一下，随后嚷道，“可以放我下来了吧。”

方顿瞪着商宜枫，“下次不许再给我迟到。”

“不可能。”她直接否定道。这不属于她能力范围内可以办到的事。

“宣枫！”唐兰容在一旁叫道，傻瓜都知道这种时候应该说——没问题。两只手几乎埋住了整张脸，她几乎不敢去看她们那社长大人的脸色会变绿到什么程度。就算是脾气再好的人，听了这种回答，也会受不了吧，更何况，社长的脾气，绝对称不上好。

“布艺社怎么会有你这样的社员！”方顿吼道。

在场所有的社员，很一致地把目光投向了社长大人。

方顿愣了片刻，随即汗颜地摸了摸鼻子。

好吧，没错，布艺社之所以会有这样懒散的社员，是因为他当初坚持要她入社的缘故。本以为让她做点小布艺，可以陶冶一下她的情操，不至于成为校园内的破坏分子。没想到，商宜枫这女人在布艺上的天分完全等于零。

“算了……反正这种事再讨论也没什么意义。”他垂下手，径自找了个台阶下着。

商宜枫的脚总算再度接触地面，还没站稳，便被一旁的唐兰容拉到了座位上。

啪！啪！啪！

双掌互击的声音响起，然后则是方顿的喊话：“各位，既然现在社团的成员都到齐了，那么就顺便说一下关于接下来学校举行的义卖会，我们布艺社的一些活动事项吧。”

“学校接下来要举办义卖会吗？”皱皱眉，商宜枫有些疑惑地问着一旁的唐兰容。

“是啊！”唐兰容小声地回答道，“昨天老师不是还特意说了这事嘛，你没听？”

“呃，我……应该是走神了吧。”商宜枫想了想道。

狂晕！唐兰容有些挫败地垂下了头，“总之，就是半个月后，学校要举办一次义卖会，有参加社团的人就以社团为单位，没参加社团的人，则是以班级为单位。当然，纯粹以个人为单位，开一个小展位的，只要学校批准，也是可以的。”唐兰容有气无力地解释道。

“哦。”商宜枫点点头，算是了解了。

而站在房间中央的方顿，则继续道：“这次我们布艺社的义卖品，基本定为布偶。也就是把我们平时社团活动中所制作的一些布偶拿来出售。一年级的拿出一个布偶，二年级的拿出两个，以此类推。”

“什么布偶都可以吗？”有社员高声问道。

“对，不过——仅限于自己亲手手工做的。”方顿下着但书道。

“哇，那要是至今没有完成过一个布偶的该怎么办？”在布艺社，一些做得太烂的作业，社员们往往会当做废品处理了。也因此，没有一个完成品布偶的社员为数也不少。

“那当然是……哼哼……”两声冷哼，夹杂着关节骨头的嘎嘎声响，“你们觉得呢？”不怀好意的声音，听得众人寒毛猛然竖起。

“恶魔啊！”凄厉的惨叫声，骤然在布艺社中爆炸开了。

有着大灰狼似的社长，无怪乎小红帽似的社员们如此可怜啊！



商宜枫怀疑自己有史以来最大的考验来临了。



针、线、剪刀、布……以及《教你如何做布偶》的书。所有的一切都准备就绪，唯一还没就绪的，估计是做布偶的人！

“兰容，拜托，帮我做一个布偶吧！”午休时间，商宜枫双手合十地趴在商宜枫的桌边。

她早猜到了会这样！唐兰容翻了翻白眼，“宜枫，我也很想帮你，不过方顿已经放过话了，要是布艺社中有谁当你的‘枪手’，会杀无赦！”

“……也就是我这次死定了？”

“大致上……是如此。”

天要亡她吗？

商宜枫颓然地把头埋在了桌上。

“喂，还活着吗？”唐兰容推了推好友。

“死了。”她闷闷地答道。

“其实事情也不至于像你想象得那么糟糕，做一个布偶还是挺容易的。”

“你是在讽刺我吗？”要是容易的话，她犯得着这么烦恼吗？

“不是，我是在给你提建议。”

“谢了。”商宜枫收拾起东西，朝着教室外走去。

“你去哪儿？”

“去天台。”抬起手指，她朝着正上方指了指。

“一个人去天台做布偶？”唐兰容怀疑地瞅了瞅商宜枫。

“对！”她可不希望自己做布偶的倒霉样，被全校的人看到。



天台的风，凉爽而舒适，还带着一丝夏季未退的味道。

深深地吸了一口气，商宜枫开始了她的穿针活动。

她穿，她穿，她穿穿穿！

直到第三十五次失败后，她终于确信有些人在某些地方天生不擅长。

像她，典型的不擅长干穿针引线的活。

踏！踏！

楼梯中传来了脚步声，随后而来的，则是天台的门被打开的声音。

“啊，对不起，我不知道这里有人。”清丽的中性嗓音，带着一丝慌乱骤然响起。



商宜枫抬起头，映入眼帘的是一颗黑色的头颅，以及那几乎弯成 90 度的背脊。不过从对方的校服可以看出，对方是一个男生。

有点耳熟的声音，很少有男生的声音会如此的中性，中性得雌雄难辨，“没关系，天台并不是只属于我一个人的地方，任何人都可以来。”只不过她想一个人在天台做布偶的愿望被很干脆地打碎了。

“可是……”那带着一种名曰“柔弱”的声音，继续犹豫不决地说着。

这人的个性，实在不像一个男生该有的个性！手背撑着下颌，商宜枫继续盯着那还弯着腰的身影。

“如果你想待在天台的话可以坐下。”

“啊……”

“若是你想的话，那也无妨。”可以直接滚蛋。

“不是，我……”男生猛然地抬起头，那双掺杂着各种神情的眼睛，就这样跃入了商宜枫的眼帘中。

这个人……他是那天她曾经在走廊上留意过的那个男生！那个集中了胆小、卑怯、自闭、悲观等等于一身的男生！

“你……你……”显然，对方也认出了她，微微张开的双唇，不停地吐着同样的一个字。

“我叫商宜枫，一年三班。”她简短地做着自我简介，“你呢？”

“我？”

男生有些无措的表情，让她忍不住地在心里叹了一口气。

“名字。”她进一步点明。

“我……我的名字吗？”男生眼眸微微地下垂，任由浓密的睫毛盖住了眼神中那一点的星光。

难道她现在像是在问别人的名字吗？“对！”商宜枫点了点头。

该说吗？该告诉她他的名字吗？眼角的余光，窥探着她那被风吹得微微扬起的裙摆。她说话的语调，尽管没有什么起伏，但是那声音，却给他一种安心的感觉。

一种莫名的安心。

还是说，是因为在昨天的时候，她保护了他？

他忘不了昨天她保护他的情景，那样的潇洒，那样的无畏，甚至连她对于他的瞪视，都让他觉得是一种美。

那是他第一次，如此近距离地看着一个陌生的异性。

“阳……阳炎，一年四班。”挪了挪唇，他低着头说道。

“阳炎吗？”商宜枫看了看站在眼前的人，一个充满着热度的名字，却配上了一副软软的性格。又是一个名字和性格不符的例子。

“你会记住吗？”他的眼神中，有着一种渴望，却又像是在准备迎接即将到来的失望。那是一种——忐忑不安的神情。

“大概会吧。”她耸耸肩，回答得漫不经心。

虽然不是最想要的答案，却已经足以让他的嘴角微微掀起。

“你不坐下来吗？”指了指身旁的空位，她问道。

他近乎无声地走到了她的身旁，带着一丝拘谨地坐在了她的身旁。

“你在干吗？”他问。

“把线穿过针孔，然后做出一个至少像布偶的玩意儿。”她眯起眼眸，开始她的第三十六次奋斗。

“你要做布偶？”

“半个月后学校的义卖会，布艺社规定，每个社员必须上交一个自己亲手做的布偶。”说话间，她手中的线头再一次与针头上的孔擦肩而过。

又失败了！

商宜枫懊恼地皱皱眉。

以她 5.2 的视力，没道理穿个线都累成这样！

“你是布艺社的？”他问。

“对，你呢？”她开始第三十七次挑战。

他的视线，盯着她手中的针和线，似乎在考虑着该如何回答。好半晌，他终于用着很轻的声音道：“我没有参加社团。”

商宜枫一愣。

Z 大注重对于社团的培养，因此，在 Z 大，社团是一特色，其社团之多，规模之大，是别的大学中所少见的。因此，在 Z 大，而没有加入任何社团的学生可以说是少之又少。

“哦。”她淡淡道。

“你不问我原因吗？”他讷讷道。

“如果你想说的话，自然会说。”她继续奋斗着手上的活，只是线头总也对不准针孔。

“需要我帮忙吗？”看着她的屡战屡败，阳炎忍不住问道。

“你会？”